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因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拟以公平公开方式出让“寻甸县大箐采石场采矿权”，按国家有关规定，需对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我们对该采矿权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评定估算，形成了《寻甸县大箐采石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云陆矿采评报〔2024〕第067号）。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2024年4月23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and the mineral rights evaluator.